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原三期10万t/a锌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重大变动)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3
2.2 公示方式	4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13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4 公众参与座谈会情况	14
4.1 座谈会公告	14
4.2 座谈会召开情况	15
4.3 座谈会流程及会议纪要	18
4.4 公众意见表	19
5 其它	54
5.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54
5.2 公参中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54
6 诚信承诺	55

1 概述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始建于1957年，1997年组建集团公司，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贵金属冶炼等，核心企业为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和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光锌业”）为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企业，是豫光金铅集团充分发挥铅锌互补的冶炼优势，调整企业产品结构，最大限度地进行资源综合利用，提高企业赢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豫光锌业位于济源市莲东村北，是一家是以生产重有色金属、综合回收有价金属为主的综合性企业，生产规模居国内锌冶炼行业前3名。公司生产的豫光牌高纯锌2007年在上海期货交易所注册，2008年6月在伦敦金属交易所(LME)注册成功，成为国内第7家、河南省首家在LME注册的高纯锌产品生产企业。现豫光锌业厂区内已建成投产“10万t/a锌资源综合利用工程”、“二期10万t/a锌资源综合利用工程”等多个项目，具备年产电解锌20万吨、硫酸32万吨、锌合金3万吨的生产能力。

“三期10万t/a锌资源综合利用工程”由豫光锌业于2007年投资建设，位于现有厂区内，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07年9月经原河南省环保厅以豫环审[2007]224号文进行了批复。目前该项目两台熔锌感应电炉已建设完成，电解系统及综合回收系统已开工建设，现场均已停止施工。

根据《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升级实施指南（2022年版）》中鼓励“锌湿法冶炼多金属回收、高效湿法锌冶炼技术、锌精矿大型化焙烧技术、赤铁矿法除铁炼锌新工艺、锌浸出渣无害化处理、浸出渣资源化利用新技术”的政策方向，豫光锌业拟将“三期10万t/a锌资源综合利用工程”中原设计的1台109m²鲁奇式流态化焙烧炉变更为1台152m²流态化焙烧炉，并采用先进的自主研发的“热酸（还原）浸出一赤铁矿除铁”工艺替代原设计的“常规（中性+酸性）浸出一挥发窑”工艺处理浸出渣，并增加锌基合金生产工序，同时，结合国家和地方现行环保政策要求，同步对原工程设计的环保设施进行升级改造，使所采取废气治理措施符合《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6-2010）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和《河南省2019年工业炉窑污染治理方案》中排放限值要求。

项目建设方案变更后，年处理锌精矿31.05万吨，年产15万吨锌基材料（含高纯

锌、热镀锌合金、压铸锌合金)，对照《铜铅锌冶炼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建设方案变更后，电解锌生产能力增加46%，且废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属于重大变动情形，需要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济源市玉川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6月24日对该项目重新备案，项目代码：2206-419001-04-02-529945，项目名称：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总投资278000万元。

本项目的建设将有效降低工艺能耗、提高有价金属回收率、减少污染物排放，对促进企业发展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具有重要意义。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第九项有色金属中第2条“高效、节能、低污染、新型冶炼技术开发”；本项目建设1条15万吨/年锌基材料生产线，不属于限制类第七项有色金属中第5条“单系列10万吨/年规模以下锌冶炼项目（直接浸出除外）”以及淘汰类项目；本项目主要以锌精矿为原料，采用湿法冶炼工艺生产锌锭及锌合金，属于《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中“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河南省”中第5条“铜、镁、锌、铝、铅、贵金属等有色金属精深加工”项目，同时本项目未列入《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1年版）》中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要求，并于2022年7月4日通过省发展改革委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生态环境厅、省自然资源厅召开的河南省第七批“两高”项目会商联审会议。

在环评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相关要求，分别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示、公众参与座谈会等多种形式开展公众参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豫光锌业公司网站以网络公示的形式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包括：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 4 号）等相关要求，现将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有关事项向公众公告如下，公开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建设性质：改扩建

项目简况：本项目位于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现有厂区预留用地，主要在原三期工程基础上进行改扩建，建设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采用先进的自主研发的热酸浸出一赤铁矿工艺，替代原项目设计的常规浸出一挥发窑工艺，将原设计的 109m² 流态化焙烧炉更改为 152m² 流态化焙烧炉。以硫化锌精矿为主要原料，建成后年产金属锌锭 10 万吨，年产热镀锌合金 5 万吨(含锌量)，同时副产硫酸、海绵镉、钴精矿、赤铁矿等产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锌精矿贮存及配料仓、锌精矿筛分破碎车间、焙烧车间、焙砂球磨、熔铸及成品库、浸出车间、净液车间、电解车间、钢回收车间、还原浸出车间、综合回收车间、赤铁矿除铁车间等，以及其他公用、辅助、环保工程。本项目采用火法+湿法联合生产工艺，冶炼主体工艺流程：锌精矿→焙烧→浸出→净液→电解→熔铸→锌锭；还原浸出后液→置换沉铜砷→中和沉钢（沉钢后液）→赤铁矿除铁。

本项目已在济源市玉川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206-419001-04-02-529945。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地址：济源市莲东村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现有厂区预留用地

邮编：459001

邮箱：scc5974@126.com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3916665974

三、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名称：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 1 号

邮编：471003

邮箱：1330111541@qq.com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379-64872272 转 802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为听取社会各界对本项目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特将本项目信息公示，征求公众的宝贵意见和建议。主要事项包括：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和要求；
- (2) 对本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的环境保护有何建议或要求；
- (3) 对本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所关注和担心的环境问题；
- (4) 对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其它有关环保工作建议或要求。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给建设单位，反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公众提出意见和建议的有效日期为在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的整个过程中。

附：公众意见调查表。

2.2 公示方式

2.2.1 网络

我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豫光锌业公司网站以网络公示的形式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网址：<http://www.ygzn.com.cn/cn/NewsInfo.aspx?Id=11181>

网络公示截图如下。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原三期10万t/a锌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重大变动)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图1 一次公示截图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3年3月10日~3月23日,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我公司进行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的有关要求,现将《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信息公告,公开征求公众对本工程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单位及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建设单位: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以下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5jPkloAHWNJyJSWWjdBWxw> 提取码: 5rfr

(2)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5jPkloAHWNJyJSWWjdBWxw> 提取码: 5rfr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或面谈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提交意见时,需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具体联系方式为: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3916665974

地址:济源市莲东村北

邮箱:scc5974@126.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信息发布和征询公众意见的有效期限为2023年3月10日至2023年3月23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于2023年3月10日~3月23日,在豫光锌业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ygzn.com.cn/cn/NewsList.aspx?TypeId=10738>)以网络公示的形式进行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公示截图如下。



图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公司于2023年3月13日、3月14日在《东方今报》进行了两次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报纸公示。《东方今报》受众范围广,属于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

两次报纸公示内容如下。

8

图3 3月13日报纸公示照片

④ 非 Kathy: 你猜为啥政策制定的时候要求“四分之三同意且无人反对”?“且”字说明一切。



□评论员 邱延波

这里,不讨论法院判决的问题,因为一楼业主败诉可能有多种原因,比如,有人说一楼住户一开始签字同意了,后来反悔了,违反了诚信原则。

一楼住户在维护自己合法权益的时候,应当考虑到楼上的老人、孩子出入不便的实际困难;楼上住户在考虑自己便利的同时,也应该考虑一楼住

或许大多数人都考虑如何通过货币, 补偿一楼住户的损失, 直到双方协商同意为止, 这件事也不至于闹上法庭。

定版热线: 0371-56785066

[illegible]

我公司受委托,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公开拍卖于平顶山市中兴路北段门面房2间三年期债权(竞买保证金10万元整)。
拍卖时间:2023年3月21日10时00分起至11时00分结束
标的展示:自公告之日起在标的物所在地
报名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3月20日17时00分止
拍卖方式:网络竞价
报名方式及竞买保证金缴纳:竞买人进入

受委托,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上午 10 时在金穗大道 256 号本公司公开拍卖标的: 废旧电脑一批。有意者请与本公司联系。并于 3 月

河南省荥阳市人民法院于2023年4月13日10时至2023年4月14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位于荥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登报电话: 56780114 5678506

◆ 法定代表人变更登报声明

示例:变更公司:有债物权人
郑州市水电气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教民号:14101056000031,
声明法定代表人变更,法定
人由田文波变更为申长宝
变更前有债权债务问题,变
更后的债权债务由田文波担
代前人承担。联系人:申长
宝电话:13283869896

●洛阳市三光光电技术有
限公司[注册地:410302000038
经股东决定,拟聘请机关中
证,请向本公司在公告登报
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
]尹喜英、姚顺霞女士之子尹
博达2015年3月14日出生
于四川省乐山市的出生医学
证明是:pA10176446]声明作
●洛阳市老城区区常常然于
雷业扶正副正书记,代码92
030224A5Y5CKG1U,声明作
●洛阳市广武镇广武镇城街
特所营业执照副本,代码91
10192M4A3G568R,声明作

◆ 声明：河南佳德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40103176117666，在中信银行郑州经开区支行预留的公章和法人章因丢失，声明作废。

◆ 案情：岳阳市岳州区村村委会主任王某，声明作废。

◆ 尹某英、姚某明夫妇之女尹思焯出生，2011年4月3日出生在滁州市1212718154声明书证明(证号：1212718154)声明作废。

◆ 债权转让暨收通告知书：许昌市新兴纺织有限公司：根据北京和永基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方)与许昌市大合商贸有限公司(受让方)已签订债权转让合同，转让方已将其所有的许昌市新兴纺织有限公司债权本金312.8万元及利息的债权依法转让给了许昌市大合商贸有限公司，由许昌市大合商贸有限公司合法的债权人。据此，请贵方尽快向许昌市大合商贸有限公司履行相应的还本付息义务。

许昌市大合商贸有限公司
北京和永基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3月6日

● 河南中原创新物流有限公司
李江 4113291981020015
李卡 多方位管理助理 0313356
丢失, 声明作废

● 开封市王台区艾文特宾馆
便利店食品类过期正其本特
社, 社会信用代码: 92410205
MA9GT8B2X, 声明作废。

● 宁夏惠美美时尚国际工程学
校有限公司发布, 证书: 1165312
0090502541, 声明作废。

● 洛阳市为明企业管理有限公
司注册号为 91410307MA9G0H
0M48 经股东会决议, 请各股
东持本人身份证, 请各债权人
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
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 特此公告。

● 洛阳市西工区大东乡西岗村
商行营业执照正本, 代码 924103
10303MA33UF0XBW, 丢失并作废。

● 洛阳市城市档案馆软件技术工
作室营业执照副本, 代码 92 4103
024MA394N466 复印件作废。

● 胡希贵营业执照正本及副本
丢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103
0300MA44HWAT, 声明作废。

● 洛阳市新城区城关镇永成
达股份股份合作社 410308
0077954 营业执照丢失并作废。

[illegible]

◆ 郑州锦通达汽车零件部件有限公司 车牌号: 41010400 13195) 不慎丢失, 声明作废。

◆ 新密市白庙镇打虎村孙凤凰商店营业执照、财务章、发票章, 声明作废。

◆ 道失声明: 尉尉军道失专职押车证, 执业证号: 141012 010658367, 特此声明作废。

◆ 洛阳市财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章(编号: 4103020 036973) 丢失, 特此声明。

◆ 河南鑫泰隆金属门窗加工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0 日不慎遗失合同专用章一枚, 声明作废, 此致。

◆ 洛阳市西工区石佛蒸牛肉汤馆营业执照(正副本)丢失, 社会信用代码: 92410305 MA45W4M08 声明作废。

◆ 北京嘉源(郑州)律师事务所 执业许可证正本丢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31410000MD20198165, 声明作废。

◆ 河南创道维格科技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正本、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02MA482 FB9UE 变更日期: 2020 年 3 月 11 日, 声明作废。

*洛阳市三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营业执照正本遗失,注册号
 4103033020387 声明作废。
 *河南省太寿医院道路交通事故
 赔偿银行河南省分行开户内
 容:核准号:J4910010391302,
 声明作废。
 *朱瑞堂,出生日期:14年1月
 02日,出生证明(编号:041
 0052040)遗失,声明作废。
 *王永昌(身份证号410728198
 01114057)于2017年7月16日
 购买郑州西四环德胜苑6号
 楼地下协议222号信箱钥匙并
 签订协议,开具收款8806元
 发票 0032756 声明作废。
 *河南三超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司豫A65969挂至失去联系,证
 号:41010801106,声明作废。
 *新始购买中国平安银行开
 具收款收据,收据号:CY12985
 金额 10000 元,日期 2018 年
 5 月 25 日,声明作废。

24小时登报咨询电话:
15038224222

**24 小时登报咨询电话:
15038224222**

图4 3月14日报纸公示照片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的有关要求,现将《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信息公告,公开征求公众对本工程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单位及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建设单位: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评价单位: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以下链接:<https://pan.baidu.com/s/15PkIoAHWNjyJSWWjdBWxw>,提取码:5rfr;(2)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5PkIoAHWNjyJSWWjdBWxw>,提取码:5rfr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或面谈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具体联系方式为:联系人:刘工,联系电话:03916665974,地址:济源市莲东村北,邮箱:scc5974@126.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次信息发布的征询公众意见的有效期限为2023年3月10日至2023年3月23日。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4万吨/年再生铅短流程绿色冶炼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的有关要求,现将《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4万吨/年再生铅短流程绿色冶炼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信息公告,公开征求公众对本工程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单位及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建设单位: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评价单位: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以下链接:https://pan.baidu.com/s/1H_TPMcAgccckmOLUtuJ4Ng,提取码:yb8o;(2)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H_TPMcAgccckmOLUtuJ4Ng,提取码:yb8o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或面谈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具体联系方式为:联系人:刘工,联系电话:03916665974,地址:济源经济技术开发区内玉川大道北玉川二号线西侧,邮箱:scc5974@126.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次信息发布的征询公众意见的有效期限为2023年3月10日至2023年3月23日。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图5 3月13日报纸公示局部放大图片

市场服务 定版热线: 0371-56785066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的有关要求,现将《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信息公告,公开征求公众对本工程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单位及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建设单位: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评价单位: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以下链接:<https://pan.baidu.com/s/15PkIoAHWNjyJSWWjdBWxw>,提取码:5rfr;(2)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5PkIoAHWNjyJSWWjdBWxw>,提取码:5rfr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或面谈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具体联系方式为:联系人:刘工,联系电话:03916665974,地址:济源市莲东村北,邮箱:scc5974@126.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次信息发布的征询公众意见的有效期限为2023年3月10日至2023年3月23日。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4万吨/年再生铅短流程绿色冶炼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的有关要求,现将《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4万吨/年再生铅短流程绿色冶炼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信息公告,公开征求公众对本工程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单位及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建设单位: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评价单位: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以下链接:https://pan.baidu.com/s/1H_TPMcAgccckmOLUtuJ4Ng,提取码:yb8o;(2)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H_TPMcAgccckmOLUtuJ4Ng,提取码:yb8o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或面谈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具体联系方式为:联系人:刘工,联系电话:03916665974,地址:济源经济技术开发区内玉川大道北玉川二号线西侧,邮箱:scc5974@126.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次信息发布的征询公众意见的有效期限为2023年3月10日至2023年3月23日。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图6 3月14日报纸公示局部放大图片

3.2.3 张贴

我公司于征求意见稿公示期内在项目周围五龙口镇、裴村、东许村、西许村、莲东村、休昌村、闫庄村、谷堆头、西龙盘村等进行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张贴公示。村庄张贴公示现场照片见下图（与座谈会公告同时张贴）。



裴村



东许村



西许村



莲东村



休昌村



五龙口镇

图7 张贴公告（部分）

3.3 查阅情况

我公司设有专门查阅纸质报告书等相关文件的档案室，截止到目前，尚未有公众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电话、邮件或公众意见表提出的反馈意见。

4 公众参与座谈会情况

4.1 座谈会公告

为了进一步让公众了解项目情况，积极听取公众意见，我公司以座谈会形式开展深度公众参与。2023年3月10日~3月23日，我公司在豫光锌业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ygzn.com.cn/cn/NewsInfo.aspx?Id=11184>）进行了公众参与座谈会公告，并在评价范围内村庄等敏感点张贴了公众参与座谈会公告（和征求意见稿公示同时进行）。

座谈会网络公告截图如下。



图8 公众参与座谈会公告截图

4.2 座谈会召开情况

2023 年 3 月 24 日，我公司在三楼会议室召开了本项目公众参与座谈会，与会人员有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五龙口镇人民政府、济源经济开发区办公室单位代表，及裴村、莲东村、休昌村、东许村等居民代表，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代表等，共计 22 人。

座谈会现场照片及参会人员签到表下图。



图9 公众参与座谈会照片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参与座谈会签到表

2023年3月24日

姓名	单位名称/居住地	职务/职业	联系电话
李方厚	休宁	农民	12619851482
管博正	莲东	农民	18103892010
于灿灿	裴村	农民	13783917842
李天华	休宁村	农民	1583893019
于明	裴村	自由	15138812172
于军波	裴村	自由	18567083236
高志军	莲东	农民	15514700870
段书珍	东许	农民	15739780123
段真真	东许	农民	13623912782
郝建英	裴村	农民	15039189663
董静	莲东	农民	13523919081
乔正伟	莲东	农民	18239027965
李达	休宁	农民	15893072989
卫永斌	裴村	农民	13137166089
卫仁学	莲东	农民	13782644081

图10 座谈会签到表 1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参与座谈会签到表

2023年3月24日

姓名	单位名称/居住地	职务/职业	联系电话
张峰	济源经济技术开发管理委员会		18539820368
程文军	五龙口镇人民政府		15239779977
王立军	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3838965965
卢海	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安环总监	13938176638
郭立	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生产部部长	13838927585
冯峰	中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3673904568
石志峰	中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8931912603

图11 座谈会签到表 2

4.3 座谈会流程及会议纪要

座谈会首先由建设单位汇报项目进展情况、评价单位介绍了项目环评的主要内容及结论，与会代表就项目建设提出了各自的关心问题，并由建设单位及评价单位就公众的关心问题进行了解释和答复，代表意见及讨论结果归纳如下：

(1) 周边群众代表对本工程在废气、废水、固体废物方面产生的污染影响、采取的治理措施及环保投入方面表示关注。在了解了我公司针对废气、废水、噪声、固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对我公司的环保工作给予了认可。

希望我公司能够严格落实设计及环评提出的各项要求，后续的运营过程中，能够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检查和维护，确保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固废全部安全处置处理，并加强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降低风险事故发生概率，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最大程度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对本工程无人提出反对意见。

(2) 我公司在认真听取群众的意见及建议后，表示接受大家所提出的宝贵意见，并对代表们提出的问题答复如下：

我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严格落实设计及环评提出的各类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避免项目建设对当地居民的生产、生活和健康带来有害影响。项目建成投产后，将加强生产安全的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避免污染事故、风险事故的发生。

座谈会后形成会议纪要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豫光锌业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ygzn.com.cn/cn/NewsInfo.aspx?Id=11185>）进行了公示。

公示截图如下。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原三期10万吨/a锌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图12 座谈会会议纪要公示

4.4 公众意见表

座谈会期间发放了公众意见表，参会公众填写了公众意见表，无反对意见，公众意见表如下。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年3月24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13 公众参与调查表 1-1

17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李 容 年
身份证号	41081 807233033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 851482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 濮阳市 县(区、市) 濮阳县 乡(镇、街道) 濮阳县 村(居委会) 第六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14 公众参与调查表 1-2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 年 03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15 公众参与调查表 2-1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常雪飞
身份证号	410 3891213801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81 2010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 县(区、市) 沁阳乡(镇、街道) 沁阳村(居委会) 沁阳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16 公众参与调查表 2-2

15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17 公众参与调查表 3-1

15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于 凯 凯
身份证号	41088 28213025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7 7842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18 公众参与调查表 3-2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19 公众参与调查表 4-1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李天 ¹²
身份证号	41088 408123018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83 0119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 县(区、市) 王屋乡(镇、街道) 林昌村(居委会) 第四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20 公众参与调查表 4-2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21 公众参与调查表 5-1

13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于明
身份证号	4108811761216305X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131 12172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 县(区、市)五和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22 公众参与调查表 5-2

12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23 公众参与调查表 6-1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于 军 波
身份证号	4108 19011193012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856 3236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 县(区、市) 张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24 公众参与调查表 6-2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25 公众参与调查表 7-1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赵x峰
身份证号	410881 08243070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5141 70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 济源市 县(区、市) 五龙乡(镇、街道) 匡东村(居委会) 八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26 公众参与调查表 7-2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年3月24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27 公众参与调查表 8-1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段建利
身份证号	4108110303554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23123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 县(区、市)克井乡(镇、街道)东许村(居委会) 调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28 公众参与调查表 8-2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29 公众参与调查表 9-1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段真真
身份证号	41088119 253568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6 2782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 县(区、市)克井乡(镇、街道)东许村(居委会) 一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30 公众参与调查表 9-2

8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31 公众参与调查表 10-1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姚趁英
身份证号	41018119 207528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0. 89663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 县(区、市) 五龙乡(镇、街道) 裴村(居委会) 11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32 公众参与调查表 10-2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年3月24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33 公众参与调查表 11-1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董 群
身份证号	4108811977-06-3027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523 81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洛阳县(区、市)五营乡(镇、街道) 董家村(居委会) 五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34 公众参与调查表 11-2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35 公众参与调查表 12-1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乔正伟
身份证号	41088119i 2053037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82390i 165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 县(区、市)五和镇、 街道)连东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 街道)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36 公众参与调查表 12-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44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李进
身份证号	41088 71220955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89 989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 县(区、市)五龙乡(镇、街道) 休哥村(居委会) 第三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38 公众参与调查表 13-2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39 公众参与调查表 14-1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卫永刘
身份证号	41088 601113014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1371 089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 县(区、市)五龙乡(镇、街道) 农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市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40 公众参与调查表 14-2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41 公众参与调查表 15-1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卫 628
身份证号	410881 911093018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37826 281
经常居住地址	河南省洛 阳市 县(区、市) 瀍 县(镇、街道) 东 村(居委会) 四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42 公众参与调查表 15-2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年 2月24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15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43 公众参与调查表 16-1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济源经济技术开发管理委员会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600665951433X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0391-8321678
地 址	河南省济源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路 号 原北号小学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44 公众参与调查表 16-2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

项目名称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无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图45 公众参与调查表 17-1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济源市五龙口镇人民政府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15239779977
地 址	河南省济源市济源县(区、市)五龙镇(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46 公众参与调查表 17-2

5 其它

5.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于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档案室，可供环保部门和公众查阅。

查阅联系人：刘涛

地址：济源市五龙口镇莲东村北

联系电话：0391-6665974

5.2 公参中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本项目公众参与工作一直得到了相关部门的指导和监督。包含个人隐私的信息根据公众要求没有公开。

6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原三期 10 万 t/a 锌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无未采纳的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锌基材料绿色智造工程(原三期 10 万 t/a 锌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 年 6 月 8 日

